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销售机构暂停办理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 2020 年 8 月 19 日起暂停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财咖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业务。在暂停业务期间，相关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或其他公告情况将不再列示该销售机构信息，请投资者妥善作好交易安排。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z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67-9908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九日